

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5 月 2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张娟女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娟女士主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5,500,3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76%。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5,500,33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7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天津银行唐山分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向天津银行唐山分行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500,3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唐鸿重工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28 日